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7 月 12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檢察司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聶眾

連絡電話：02-21910189 分機 2308

編號：067

臺灣是毒品受害國，不能因少數個案即認臺灣又淪為運毒島

媒體於今（12）日報導台灣近年又淪為運毒島等情，本部說明如下：

依本部統計，105 年查獲按當期鑑定純質淨重之毒品共計 6,596 公斤。就毒品來源地區別分，主要來自中國大陸及香港，分占 39.4%、35.9%。足見臺灣大部分毒品均係來自境外，臺灣亦係毒品之受害國。

由於目前日、澳、紐等國毒品價格高昂，因有暴利可圖，毒梟競相走私，惟該等國家查獲之毒品多由大陸或東南亞走私至當地，固然有國人參與其中，但這是跨國性犯罪的特性，尚不能因少數個案即認臺灣又淪為運毒島。

目前政府採行查人查量並重的緝毒策略，強力查緝中小盤毒販並逐層向上溯源，並整合各機關「毒品源頭、國際毒盤、走私管道、新興毒品及製造工廠」等重大案件情資，以達「拔根斷源、阻斷供給」目標及避免臺灣淪為運毒島。

在龐大不法利益驅使下，販毒組織仍將繼續從事跨國性毒品犯罪，本部及各緝毒機關將秉持尊嚴與對等原則與大陸洽查毒品情資。另將與各國透過情資交流及緊密合作，共同打擊毒品犯罪及防堵毒品危害。